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员会

柴字〔2022〕60号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 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柴桑区规上工业企业三年倍增 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区直及驻区各单位：

《柴桑区规上工业企业三年倍增行动方案（2023—2025年）》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



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9日

柴桑区规上工业企业三年倍增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为深入推进“产业兴区”战略，进一步壮大我区工业经济总量，不断提升产业发展质效，以加速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重点，全面优化产业结构和市场主体结构，切实推进柴桑区工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着力打造“新型工业样板”，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规上企业三年倍增行动，强化服务保存量、转型升级挖增量、招大引强扩数量、政策引导提质量，加快构建“1+2+N”产业发展体系，实现规上企业数量和质量双提升。

二、工作目标

以 2021 年区规上企业数（125 户）为基数，2023—2025 年，每年新增规上企业分别为 27 户、45 户、58 户，通过 3 年的集中培育，至 2025 年末，实现全区规上工业企业倍增。

三、重点任务

（一）深化梯度培育

1. 建立“拟升规”企业培育库。以“众创业、个转企、小升规”

为路线图，对我区规下企业进行梳理，建立拟入规企业培育库。区税务局每季度末对企业进行梳理，将达线企业（一季度末营收达 300 万元，二季度末营收达 600 万元，三季度末营收达 900 万元）名单以及上年度应税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名单，反馈至区工信局。由区工信局进行筛选，对入库企业实施精准培育，把“专精特新”、小微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进行跟踪服务。（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统计局、区市监局、区税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

2. 实施分类指导服务。按照“三帮两保一加强”帮扶工作机制，对列入培育库的企业，实行四套班子领导和部门挂点帮扶，充分收集企业生产经营环节的痛点难点问题，细化专属解决方案。着力推进临规企业快速成长。开展市场开拓专项对接活动，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内外目标市场定向产品推介，扩大市场影响力和占有率。着力帮助小微企业迅速健康成长，对符合产业导向、成长性好、创新性强、发展前景明的创新型、科技型、成长型和高新技术类小微工业企业，加强政策扶持，培育扶持一批小微工业企业进规。（责任单位：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工信局、区统计局、区人社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帮扶单位）

3. 精准帮扶临退企业。完善规上工业企业退库预警机制，全面分析临退企业近 3 年经济指标变化情况。对当年预计主营业务收入跌破 2000 万元，统计上报数据远低于序时进度以及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的临退企业进行监测预警，要主动上门，专人服务，靶向政策，最大程度减少退规企业个数。严格执行退库制

度，凡拟退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统计的，由申报入库的单位进行退库申报，在申报退出 15 日前向区工信局、区统计局报备，经审核同意后才能申报退出，同时实行增量替换制度，退出一户必须由退库申报单位新增两户及以上入库替代并保证企业质量。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统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帮扶单位、各乡（镇、场、街道）〕

4. 支持龙头企业裂变。充分利用龙头企业资金、技术、人才、管理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打造特色产业集聚区，支持龙头企业朝规模化、集团化发展，支持龙头企业裂变组建上下游关联企业，鼓励龙头企业开展产品配套和产业协作，带动产业链上“临规企业”共同成长。培育更多的新企业，力促新企业尽快加入规上企业行列，龙头企业与新企业可合并享受我区各项发展奖励。〔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工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

5. 依法依规促企进规。引导和督促符合进入规上企业统计条件的企业，及时、准确报送有关数据和信息，依法申报升规入统。对营业收入达到 2000 万元以上而未申报入统的企业，园区、税务、统计、应急管理、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责任单位：区统计局、区税务局、区市监局、区应急管理局、**柴桑**生态环境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

（二）加快项目转化

1. 链式招商增项目总量。以“招商大突破”带动“产业大提升”，围绕新材料、电子信息、绿色食品、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积极引进链主型企业，提高产业聚集力。抢抓长三角一体化以及发达

地区产业结构调整等重大机遇，承接能够延伸产业链、区域带动力明显的大项目、大企业。深入实施集群式项目满园扩园、“两型三化”管理提档提标行动，实现三年招引项目数量分别为 40 家、50 家、60 家，2025 年实现新入驻企业 150 家以上。（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各招商组团单位）

2. 加强调度促项目建设。以“项目大会战”专项行动为抓手，加密新建工业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建设进度，对项目实施节点管理，健全项目调度推进台账和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工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

3. 紧密跟踪促项目转化。全面摸排梳理在建项目，紧盯建成投产项目，明确责任人与时间表，加快投产达效节奏，促进新项目投产升规，确保每年竣工的重大项目都尽早入规。（责任单位：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区工信局、项目挂点服务单位）

（三）优化政策扶持

1. 强化政策落实。落实省、市、区关于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各项政策，及时足额兑现新进规企业一次性奖励。加大涉企政策向规上工业企业倾斜，制定《柴桑区支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十四条》，原则上只推荐规上工业企业申报国家、省、市政策扶持资金，优先支持梯度培育企业库在库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成长性小微企业”“潜在瞪羚企业”等称号。（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税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

2. 强化金融扶持。组织开展金融专场对接会，加大对新进

规企业融资方面的支持。创新融资服务，推动政银企合作，鼓励“工融通”、“财园信贷通”、“科贷通”、中小企业担保等金融政策向规上企业及培育目标企业倾斜。新升规的企业当年申请中小企业融资担保的，担保费率优惠 20%。鼓励商业银行开发针对规上企业的专项金融产品。（责任单位：区金融办、区工信局、区财政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区农业农村局、区投资集团、人民银行柴桑支行）

3. 强化统计培训。工信、统计等部门要定期组织开展升规入统专项辅导培训，指导企业准备好升规入统材料，帮助企业熟悉进规申报审核流程及有关政策。落实专人进企，逐户为申报进规企业提供专项指导，严格按照统计入库要求，完善申报资料，做好原始台账记录和统计报表管理，确保应统尽统。（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统计局、沙城工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场、街道））

四、保障机制

1. 强化高位推进。区产业兴区指挥部负责统筹推进实施规上工业企业三年倍增行动。每月由分管领导调度，每季度由区政府领导调度，每半年由区委主要领导调度，研究规上企业倍增计划实施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协调推进柴桑区规上企业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制定服务企业具体方案，具体落实好各项工作。

2. 强化任务落实。园区和所属乡镇按照三年的任务目标，围绕工业企业三年倍增目标，逐年细化分解目标任务，落实到具体单位（见附件），每月对各单位升规入统情况进行督查通报，

并抄报四套班子领导。加强对辖区内拟升规企业的监测和服务，及时发现报告规上企业和培育入库企业在日常经营中的异常情况，并解决其存在困难，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三年倍增行动目标任务。

3. 强化问题预警。成立由区工信局、区统计局、区税务局、区沙城电子科技创新中心、区沿江新材料产业发展中心有关负责人作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充分发挥运行监测对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的调度指导服务作用，开展精准统计、精准监测，助力精准研判、精准服务，对入库企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完成进度滞后的情况及时预警。

4. 强化考核奖惩。将区直各部门、各乡镇的年度净增规上工业企业数，纳入全区“工业高质量发展”指标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对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的部门（乡镇）和个人，在全区工业高质量发展考核时予以相应奖励。

附件：规上工业企业三年（2023—2025 年）倍增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 件

规上工业企业三年（2023—2025 年）倍增目标任务分解表

所属部门（乡镇）	2023 净增数	2024 年净增数	2025 年净增数
全 区	27	45	58
沿江新材料产业发展中心	8	18	24
沙城电子科技创新中心	5	13	20
沙河街道	1	1	1
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1	1	1
狮子街道	1	1	1
城门街道	1	1	1
新合镇	1	1	1
新塘乡	1	1	1
涌泉乡	1	1	1
马回岭镇	1	1	1
岷山乡	1	1	1
城子镇	1	1	1
港口街镇	1	1	1
江洲镇	1	1	1
新洲垦殖场	1	1	1
岷山林场	1	1	1